

2009年经济师考试中级工商管理每日一练(3月3日)经济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49/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7_BB_8F_c49_549172.htm

百考试题中级经济师出题案例分析
分析甲、乙、丙、丁四人经协商，拟共同设立一个股份有限公司。其中，甲为某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乙、丙、丁三人均为自然人。他们协商形成的意向书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甲以某有限责任公司的名义以工业产权作价400万元和现金400万元出资，乙、丙、丁三人分别以现金方式出资；甲承诺，其对新设立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责任，乙、丙、丁三人在按时出资的条件下，享受公司利润分红。注册代理机构接受委托后认为该股份有限公司筹办存在若干不合法之处，拟不予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限额是（ ）。A．公司设立时的书面承诺数额 B．在关联公司持股的比例 C．所持股份 D．个人全部财产
答案：点击进入百考试题经济师论坛gt.更多资料访

问2009年经济师考试:论坛交流中心 名师在线出题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